

2008年12月1日，大法弟子张培训、包永胜、栗从富被伊春市金山屯区金山派出所杨会秋副所长率领一帮穷凶极恶的警察忽然绑架、抄家，并对他们进行了刑讯逼供，手段残忍血腥之极，其中张培训曾被打昏死二次。他们在金山屯看守所被非法关押十余天后，转到伊春市西林区看守所继续迫害关押。他们的家属明知自己的亲人被惨无人道的迫害而无处说理的情况下，聘请了北京的六位正义律师为他们做无罪辩护。

2009年6月1日，这一天是个不寻常的日子，金山屯法院大法弟子聘请的正义律师来为大法弟子进行维权辩护了。尽管阴霾还在，但还是打破了以往中共利用手中的非法权利，随意的捏造事实，草菅人命的断案，偷偷摸摸的把大法弟子送去劳教或判实刑的邪恶方式（先后有19人被判刑，其中男9名、女10名，被劳教50人次其中男20人次，女30人次）。

在非法对张培训、包永胜、栗从富羁押了6个月后，金山屯法院对三位大法弟子开庭了。早上7点，法院门口二百米之内开始封锁路口，不管是车辆还是行人一律不许通过，封锁区内拉满了醒目的彩色隔离绳，警察、便衣随处可见，及其密集，肆意呵斥靠近的行人，街道的街长也都出动了，往回拉他们街区的人（法轮大法弟子）。金山屯河北有二个大法弟子路过附近被立即绑架进警车里拉走，有一个外地回家探亲的大学生好奇的用手机拍照“奇景”，立即被抓捕进警车，差点把手机给摔碎。远远围观的百姓说：“真是好大的排场，就是判杀人犯也没见过这么戒备森严的场面。”！

早8.30相关人员进场。不许律师携带录音、录像设备，不许携带手机，律师说：“从没受到过这样不公正的对待”。三位大法弟子的家属只允许每家二人入场旁听，百姓一律不准入场、不准靠近二百米警戒线。同时金山屯通往外地的所有路口均被严格把守盘查出入人员。金山屯邪党委书记李弘到场，省市也来了重要邪党官员、伊春市市长也到场旁听。

接近9点正式开庭，屋里除了六位律师、六位大法弟子的家属，占满了法警和警察，其中包括外地来的警力。公诉方伪检察院申相福做公诉人，由他负责对三位大法弟子张、包、栗非法提起公诉。申相福公诉的卷宗律师基本都没看到过，因此律师抗议：“这本身就是违法的”。当庭律师抗议后才临时拿到“案卷”，而且只给了律师半个小时看卷宗，律师只好临时边看卷宗边进行无罪辩护，给辩护带来巨大的阻力。律师发现到手的卷宗根本都不是原始材料，没有当事人签字，没有审讯人员签字，都是打印的，其中一份笔录居然是同一时间在不同的地点录下的，律师问：“这个人会分身吗？”恶公诉人申相福无法回答。凸显了邪党一贯造假的作风，居然可笑到这么个问题都荒唐到出错的地步。律师还指出审讯记录都是在凌晨2点左右，这本身就是违法的。

公诉人申相福极力的栽赃陷害三位大法弟子，多次打断律师的正义辩护，在律师数次抗议后，便恼怒的把矿泉水瓶抓在手里使劲揉捏，整个法庭都是它捏矿泉水瓶的嘎吧声，以此来近乎无赖般干扰律师辩护，申见此无效后又开始一个劲的去厕所，每去一次都会打断律师说（转下页）

伊春真相

第56期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

世界上少了一个浪子

【明慧网】我曾经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浪子。八、九岁时就和表哥学会了掏包、赌博、吸烟。上学也不好上好，总是逃学。十里八村都知道我是个坏小子。爸妈看我这个样子实在不行，到六年级就不叫我读书了。这样一直到十八、九岁，我去市里学二人转，那里太乱了，师生乱搞，我这个人虽然什么都干，却看不惯这个，所以学了一年就回家了。回家后，我无所事事，就到处打仗。我个子虽不高，打人却在行，不管你多高大，照打不怕。走到哪儿打到哪儿，走到哪儿哪儿都抓我。不得已东逃西躲，被公安追捕。一九九三年时，我把人砍伤，跑到我姑妈家，因手里没有钱，就和表弟再次干起了掏包，后因此被逮捕，判了一年劳教，那年我才二十五岁。

我劳教半年就出来了，得了一身病，走路都走不了了。身体慢慢恢复后，我也曾想过要从新做人，可是就改不了打仗的毛病，有人不拿好眼神看我，我都得找理由打他。

后来我开始接触法轮大法。随着对大法的了解，慢慢的我放下了许多。我在外地打工，还要供养我的小侄子。有一个人平时从我这儿拿点生活费，还一次借走几千元钱，我觉得对他够义气的了，可是我一次去他家时，他拿起木制小凳子狠狠打了我两下。我当时什么都没说，也没还手，但是我心里还有点委屈。想想师父的法，这可能是我欠人家的业债，我得还，光想舒服不行，这样心就平静了。

我在九六年认识一个女朋友，因为她没有户口，一直没结婚。我们生了一个儿子，但是近十年后，她离开了我，还带走了孩子。开始我心里非常不平：我对她百依百顺，她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就这样说走就走了？心里难过，想到要杀她全家。我知道这不对，但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太难了，我就开始背法轮大法师父的话：“为名者气恨终生，为利者六亲不认，为情者自寻烦恼，苦相斗造业一生”。“恶者妒嫉心所致，为私、为气、自谓不公。善者慈悲心常在，无怨、无恨、以苦为乐。觉者执著心无存，静观世人，为幻所迷。”慢慢的，我发现我的心淡了。是法轮大法救了我，否则我真不知道会是什么后果。

象这样的事情还有很多，是法轮功改变了我，让世界少了一个浪子。（文／东北法轮功新学员）◇



法下之法为恶法



图：纽伦堡审判历史图片

【明慧网】在 60 多年前对德国纳粹罪行进行审判的纽伦堡审判，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审判。审判一开始，所有纳粹战犯用同一个理由为自己辩护：“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杀害犹太人是在执行法律。”希特勒通过法治实施专制和运用法律灭绝种族。对待犹太人，第一步通过立法进行身份上的区分，使犹太人与其他人区别开来；第二步通过立法禁止犹太人经商，切断了犹太人的财富来源；第三步通过强制劳役法，使有劳动能力的犹太人从事超强度的劳役，在将他们的体力耗尽后再赶往集中营从肉体上消灭。600 万犹太人就是这样分步骤被屠杀的。因此所有纳粹战犯都有理由说：杀人是在执行法律。

这样一来把法官难住了，因为“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是法律古训，法官们也信奉同样的古训。不得不休庭。休庭后法官们讨论：如果纳粹战犯的辩护理由成立，那么只需要做一件事，重新开庭后即宣布他们无罪，审判也应宣告结束；如果认为他们的辩护理由不

成立，就必须从法治原理上予以说明。

德国著名哲学家拉德·布鲁赫在法律问题上有个非常精辟的论述，他说：“法律分法上之法和法下之法，以人类的共同理性，以人的尊严和权利作为展示内容的法是法上之法；凡是以背弃人类理性，漠视人的尊严、践踏人的权利为特征的法都是法下之法。法下之法是恶法，恶法非法也。”

他的这一思想很快使法官们达成了共识，法官们认为，纳粹战犯执行的不是法律，而是一种罪恶。再次开庭，法官们以“恶法非法”的原理驳斥了纳粹的辩护理由，纽伦堡审判才得以顺利完成，并将包括集中营护士在内的迫害参加者判处了绞刑。

在中共对大法和大法弟子进行迫害以来，不论其制定了什么法律，以何种形式制定的，其目的都是对“真善忍”和真修向善的大法弟子进行的迫害，从根本上毁坏着人类的道德。也就是说，中共那些成文或不成文、公开或不敢公开的“法律”本身都是恶法。（文/醒言）◇

（接前页）话。六位正义律师无可争议的有力的正义辩驳使申常低头不语，最后拿出抢劫来的《神韵》、《天音歌曲》、《时事新闻》等光盘说是非法宣传品给律师看。律师说：“我没看出这些东西是非法宣传品”，律师指向公诉人问：“你从哪里看出这些东西是非法宣传品，你看到里面是什么内容了吗？”申说：“没看过”。律师说：“你没看过你怎么知道里面的内容是非法的呢？我们当庭放放看看”，庭长说：“现在不方便看，庭后再看吧（多么可笑的答案，庭后怎么用来断案，怎么采信啊！）”。面对申黔驴技穷的又提出抢劫来的电脑、刻录机等是违法品，律师又义正严词的指出：“在现代科技发达的时代，电脑已经普及到家庭，上网、下载、听音乐、看新闻都是合法的，这不能构成犯罪，而且信仰自由、言论自由，公民有信仰什么、不信仰什么的权利”。

被绑架的大法弟子包永胜为自己做了精彩的无罪辩护！说明了自己信仰真、善、忍没有罪，做一个好人，做一个更好的人是国家和民族都是百利而无一害的。我们这样的好人怎么受到不公正的打压呢？今天站在这个法庭上，我真的感到为那些迫害大法弟子的所谓执法人员可悲。但是我又听从我师尊李洪志的教导，站在这里我告诉你们我不恨你们，虽然你们用种种酷刑折磨了我，就说一样酷刑；你们在三九天在外面用凉水浇我，一口气就浇十二桶，时间长达 8、9 个小时，给我身上挂上冻透的矿泉水瓶 10 个，使我昏迷，二个月都不清醒没缓过来。我不恨你们是给你们留下一个希望，因为你们也有妻儿老小，起码你们也应该想想他们的未来。

最后，正义律师阐明他们的观点，《宪法》中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利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利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任何组织或个人都不得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迫害法轮功，给法轮功定性是江 xx 一手炮制

的，它没有任何法律依据的凌驾于法律之上，行使它的特权，同样犯下了毛 xx 发动文革浩劫的错误，给国家和人民带来了极大的灾难。你们口口声声和世界接轨，为什么全世界 114 个国家都有信仰法轮功的，而唯独你们却打压迫害呢！这不是与世界脱轨了吗？难道中国的法律就是给外国人看的吗？老百姓也有批评、监督执政党的权利！

中国人需要自救、需要反思，思想上正本清源，人性上返本归真，才能道德重建，政府总是需要监督的，新闻自由本身就是很好的监督和机制，宗教信仰更是提供道德上的自我约束。而真、善、忍更没有错，常人还提倡“真善美”呢！而忍是更高的境界，信仰法轮功无罪！！

庭长在正义律师辩护后问：“你说怎么办呢？”，律师说立即当庭释放张培训、包永胜、栗丛富三位当事人！庭长当即举锤落下。随即庭审结束，等家属去领人却不放，说什么等和议庭再和议和议。等到庭外的時候庭长和律师说：“我们说了也不算，”还要和上面商量商量的！这就是共产邪党，都一锤定音了，居然还要商量商量，闻所未闻的滑天下之大稽！

在此紧急呼吁！由于当庭没有释放张、包、栗三位大法弟子，尤其包永胜的无罪辩护，更是当庭揭露了黑监狱的酷刑败露，请国际社会关注。◇



6月1日公检法封锁路口不许行人通过场景